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 2019-072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债券代码：143016

债券简称：17 智慧 01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2018 年度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下称“财会〔2018〕15 号文”）的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预计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 2018 年度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下称“财会〔2018〕15 号文”）的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1.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
2.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工程物资”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6.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 在资产负债表中将“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 在利润表中将“管理费用”项目分拆为“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项目。通过“研发费用”行项目，用于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9. 在利润表中在“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10. 将利润表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对相关项目列报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预计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